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行业标准

JT/T XXXXX—XXXX

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口设置要求

Setting requirements for emergency exit door of highway noise barriers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一般要求	1
5 结构形式	1
6 性能要求	2
7 安全要求	3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交通运输环境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彦琴、魏显威、刘欢、黄述芳、袁旻恣。

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口设置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口设置的一般要求、结构形式、性能要求和安全技术要求。本标准适用于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口的设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JT/T 646.2 公路声屏障 第2部分：总体技术要求

JT/T 646.4 公路声屏障 第4部分：声学材料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门 emergency exit door of highway noise barrier

公路声屏障每间隔一定距离设置的紧急情况下可疏散人群的门。

3.2

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通道 emergency exit way of highway noise barrier

设置于公路声屏障，紧急情况下可便于人群疏散和撤离的通道。

3.3

公路声屏障紧急逃生口 emergency exit of highway noise barrier

设置于公路声屏障，紧急情况下可便于人群疏散和撤离的出口，包括逃生门和逃生通道等。

4 一般要求

4.1 当公路声屏障连续长度大于等于 1000m 时，应至少每隔 500m 设置 1 处逃生口。

4.2 公路声屏障逃生口可采用逃生门、逃生通道等形式。

4.3 设置了逃生口的公路声屏障，其整体降噪性能、力学性能、结构安全性、景观等应满足 JT/T 646.4 的有关规定。

5 结构形式

5.1 逃生门结构形式

5.1.1 在满足降噪要求的原则下，逃生门应采用与公路声屏障主体结构相协调的形式。

5.1.2 逃生门门扇宜采用轻量化设计，并可由一人通过推压方式迅速开启。

5.1.3 逃生门净高度应不小于 1.8m，净宽度应不小于 0.9m。

5.1.4 逃生门不应设置门槛。

5.2 逃生通道结构形式

5.2.1 逃生通道的结构形式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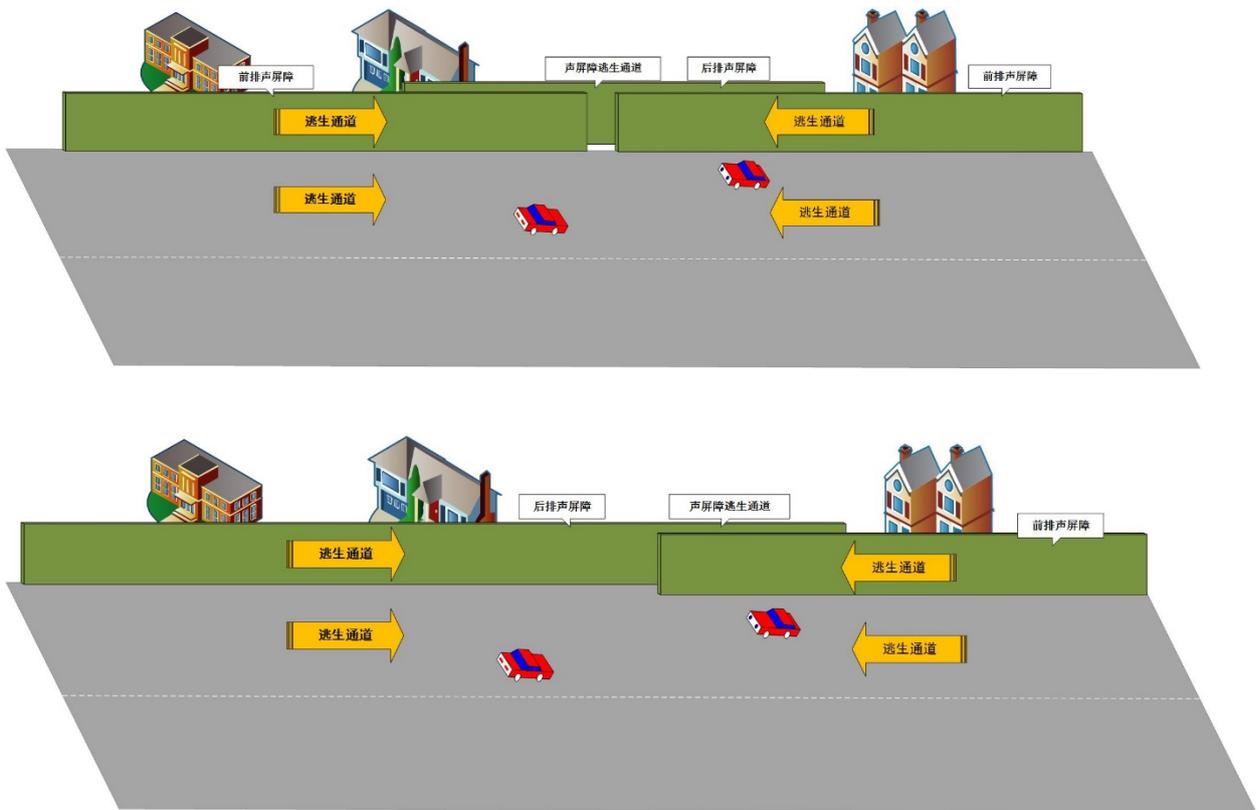


图 1 声屏障逃生通道示意图

5.2.2 逃生通道的前排声屏障逃生口宽度应不小于 1.1m，前后两排声屏障之间的距离也不应小于 1.1m。

6 性能要求

6.1 声学性能

逃生门的设置应不降低公路声屏障的整体降噪效果，其声学性能应符合JT/T 646.4中的有关规定。

6.2 力学性能

逃生门力学性能应符合JT/T 646.4的有关规定。

6.3 防腐性能

逃生门防腐性能应符合JT/T 646.4的有关规定。

7 安全要求

7.1 逃生口两侧 150m 处在面向公路一侧应设置逃生口位置指示标志。在逃生口所处公路一侧应设置明显的指示标识。

7.2 逃生口外应具备人员逃生的安全通行条件。

7.3 逃生门应不需要任何工具或钥匙就能轻松向外推开。

7.4 逃生门上应有开启方式的标识且应自动关闭并锁住。

7.5 对于采用逃生通道的逃生口，应有逃生方向的明显指示，逃生通道上不应有影响人员疏散的障碍物。
